

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

理工数据委〔2019〕4号

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 委员会关于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党委 召开党员大会进行换届选举的请示

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委员会：

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党总支是2016年11月18日经学校党委批准成立的，2019年4月1日经学校党委批准成立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党委。根据党章和有关规定，经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党委研究决定，拟于2019年12月26日在学术交流中心1号楼205召开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委员会党员大会，进行换届选举。现将有关工作请示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

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推进学院党的建设和事业发展再提升再跨越。

二、党员大会的主要议程

1. 听取和审查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委员会的工作报告；

2. 选举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第一届委员会。

3. 选举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三、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党委、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纪委组成人员名额及候选人名额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 日，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党委共有党员 97 名，其中教工正式党员 42 名，学生正式党员 24 名，学生预备党员 31 名。

第一届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党委拟设委员 7 名（其中设书记 1 名，副书记 1 名），提名候选人 9 名；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纪委拟设委员 3 名（其中设书记 1 名），提名候选人 4 名。

四、选举办法

1. 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第一届委员会委员和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由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

党委党员大会直接采取候选人数多于应选人数的差额选举办法产生，差额不少于应选人数的 20%。

2. 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党委书记、副书记，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纪委书记均实行等额选举，分别由第一届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党委第一次全体会议和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纪委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

以上选举均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

当否，请批示。

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
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委员会
2019 年 12 月 2 日

抄送：党委组织部

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党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9 年 12 月 2 日印发
